

证券代码：873612

证券简称：联康信息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江苏联康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江苏联康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7 月 10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3 年 7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81.3449%股份的股东唐朝阳书面提交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提请在 2023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规定：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现完善《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在遵守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在制定涉及股东权益的重大方案时，公司可以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 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负责人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在遵守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在制定涉及股东权益的重大方案时，公司可以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是公司董事长。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并负责检查核查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落实、运行情况。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发生纠纷，可以自行协商解决，也可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对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公司已获同意到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或者以获得上市同意为终止挂牌议案生效条件的除外。 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负责人是公司董事长。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制度，并负责检查核查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落实、运行情况。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发生纠纷，可以自行协商解决，也可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唐朝阳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唐朝阳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六次

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股东唐朝阳向第二届董事会提交的《江苏联康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拟修订〈公司章程〉的临时提案函》；

（二）《江苏联康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联康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6 日